

证券代码：837146

证券简称：天成环保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登跃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225,3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026）及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2019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7,225,3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根据2018年所做的实际工作编制了公司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7,225,3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根据2018年所做的实际工作编制了公司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225,3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,公司编制了《2018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225,3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3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79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16%；反对股数 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%；弃权股数 1,380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7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22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84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29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,380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7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良好服务，拟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22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天基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郝志龙 刘国俊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;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;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的《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
(二) 河南天基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0 日